

证券代码：600078

证券简称：*ST 澄星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65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债权转让与催收通知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澄星股份”）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收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）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信达”）《债权转让与催收通知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债权转让与催收通知内容

2021 年 6 月 25 日，民生银行与中国信达签署《资产转让协议》，民生银行将其依法享有的附表 A 中的所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及担保权利转让给中国信达，原合同内容不变。

民生银行作为上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转让方、以及中国信达作为上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受让方，特此要求借款人/担保人、或借款人/担保人的权利义务承继人，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，向中国信达履行主债权/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/担保责任。

附表 A：贷款明细表

借款人（或保理合同项下应收账款付款义务人）名称	借款合同名称、编号（或合同签订时间）	担保人（包括担保人、抵押人、质押人）名称	担保合同名称、编号（或合同签订时间）	贷款行名称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	1、综合授信合同、ZH2000000103729号；2、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、公借贷字第ZH20000001087557号	江阴市澄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最高额抵押合同、DB2000000069815号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
		常州铂斯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	最高额抵押合同、DB2000000069814号	
		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最高额保证合同、DB2000000069839号	
		李兴、缪维芬	最高额保证合同、DB2000000069841号	
		吴亮、李歧霞	最高额保证合同、DB2000000069842号	

二、影响及风险提示

经核实，由民生银行转让给中国信达的该笔债权目前已进入诉讼审理阶段（详见公告：临 2021-063 案件四的具体信息），该债权待法院同意债权人变更申请后，公司债权人将由民生银行变更为中国信达，公司后续涉及上述事项的公告将同步变更。上述债权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后续将与债权受让方中国信达积极协商，力争就债务解决方法达成一致意见，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)，有关公告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7月29日